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承辦人：劉薇光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215

電子郵件：liou@dragon.nch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興教字第11202008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「國立中興大學教師授課時數及超支鐘點費核計辦法」修正後全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校112年10月20日第102次校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旨揭法規修正後全文業公告於教務處「法規章則」網頁

(網址：<https://www.oaa.nchu.edu.tw/zh-tw/rule>)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